

新华社北京12月27日电  
记者 刘华 郑明达 潘洁 朱超

即将过去的2020年，注定会以特殊的方式被历史铭记。

这一年，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给世界带来全方位冲击。国家主席习近平以大国领袖的全球视野和使命担当密集开展元首外交，在全球范围凝聚抗疫共识，推动国际合作，贡献中国力量。

这一年，国际格局加速演进，人类又一次站在前途命运的十字路口。回应时代之变、世界之变，习近平主席登高望远，围绕人类将何去何从提出中国方案、中国主张，顺应历史进步潮流，引领正确前进方向。

## 引领抗疫国际合作 深耕全球伙伴关系网络

“千里送羊，情深谊长”，11月，由蒙古国捐赠的首批羊运抵武汉，一时间“刷屏”中国互联网；“真情实意，都在茶里”，湖北人民以茶和抗疫物资“回礼”，成就一段“羊来茶往”、守望相助的佳话。

人们不会忘记，今年2月27日，习近平主席在人民大会堂同蒙古国总统巴特图勒嘎会谈。彼时，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正全力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习近平主席在会谈中介绍中国疫情防控形势和举措，表示中方将继续同包括蒙古国在内的各国加强合作，共同有效应对疫情，维护地区和全球公共卫生安全。

正是在这次会谈后，巴特图勒嘎总统当场向习近平主席递交了蒙方向中方赠送3万只羊的证书。

过去一年间，以元首外交为引领，以团结抗疫为主线，中国外交为国家担当，对世界尽责，让世界感受到这个东方大国宽广宏大的国际视野和自信从容的格局风范。

“重大传染性疾病是全人类的敌人”；“团结合作是战胜疫情最有力的武器”；

“中国新冠疫苗研发完成并投入使用后，将作为全球公共产品，为实现疫苗在发展中国家的可及性和可负担性作出中国贡献”；……

出访1次，接待来访和出席在华举行的典礼性活动7次，同外国领导人及国际组织负责人通话80次，以“云外交”的创新方式出席重要外交活动22场，习近平主席以领袖担当推动国际合作，彰显在危机关头的定力和魄力。

急世界之所急，中国向世卫组

# 在世界大变局中引领前行的方向 ——2020年中国元首外交综述

织和联合国新冠肺炎疫情全球人道主义应对计划提供资金支持；组织上百场跨国视频会议，毫无保留地与各国分享抗疫经验；加入“新冠肺炎疫苗实施计划”，以实际行动促进全球疫苗公平分配；全面落实二十国集团缓债倡议，暂缓23个发展中国家今年5月1日至年底到期的相关债务本息偿付，缓债金额13.53亿美元。

在习近平主席亲自部署下，中国发起了新中国成立以来规模最大的全球人道主义行动，向150多个国家和10个国际组织提供抗疫援助；向34个国家派出36支医疗专家组；发挥最大医疗物资产能国优势，向各国提供了2000多亿只口罩、20亿件防护服、8亿份检测试剂盒。

既对本国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负责，也对全球公共卫生事业尽责。“中国正在做的事情是正确的，这就是我们要团结——团结，团结，还是团结。”世卫组织总干事谭德塞评价说。

患难与共、同舟共济，在携手抗疫的过程中，中国人民同各国人民之间的友谊得到进一步提升。

中俄元首4次通话，引领中俄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持续提升，两国已成为维护全球战略格局稳定的重要力量；中欧领导人一致同意加强沟通协作，深化互信，共同应对全球性挑战；面对中美关系严峻局面，中方继续致力于同美方发展不冲突不对抗、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关系，同时坚定捍卫自身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一年间，中国不断推动构建总体稳定、均衡发展的大国关系框架，为处于动荡变革期的国际形势注入确定性。

同尼泊尔总统班达里互致信函，共同宣布珠穆朗玛峰最新高程；为柬埔寨太后莫尼列颁授中华人民共和国“友谊勋章”；在中缅建交70周年之际访问缅甸，推动两国关系进入构建中缅命运共同体的新时代，续写千年胞波情谊的新新篇章……一年间，习近平主席亲力亲为，推动中国同周边国家命运共同体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同非洲领导人举行中非团结抗疫特别峰会，巩固增强中非友好互

助传统，为中非和国际抗疫合作注

入强大正能量；向中国—阿拉伯国家合作论坛第九届部长级会议致贺信，指出中阿双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加强合作……就连远在万里之外的拉美，习近平主席也惦念在心，同10国元首通话，共商中拉抗疫合作大计。一年间，在元首外交引领下，中国同发展中国家的团结合作经受住新考验，展现出新气象。

共享开放发展机遇  
为世界经济复苏贡献力量

12月12日上午，搭载有日本货物的X8015/6次列车从武汉吴家山站开出，驶往德国杜伊斯堡，中欧班列(武汉)首次将日本货物运往欧洲。武汉，这座最早向世界报告新冠肺炎疫情的城市，如今再次迸发新机活力，架起海铁联运国际中转新通道。

7年前，习近平主席着眼实现共赢共享发展，提出“一带一路”倡议；7年后，当全球经济陷入二战以来最严重衰退时，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呈现十足韧性，成为中国同各方开创发展新机遇、谋求发展新动力、拓展发展新空间的重要平台。

贸易投资逆势上涨，中欧班列架起合作抗疫的“生命通道”，中老铁路、雅万高铁等一批重大项目稳步推进……挑战面前，对沿线国家人民而言，“一带一路”是水和电，是稀缺的抗疫物资，是一份有保障的工作，是更有希望的明天。

“在新发展格局下，中国的对外合作将不断深化，同世界各国实现互利共赢。”11月19日，习近平主席在亚太经合组织工商领导人对话会上发表主旨演讲，系统阐释中国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深刻内涵与世界意义。

“互利共赢”，世界听到了坚定的中国声音，看见了坚实的中国行动。

开放大门越开越大，中国致力于同世界分享机遇——

疫情背景下，服贸会、广交会、进博会、东博会如约而至；签署《中欧地理标志协定》、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积极考虑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创造性地设立中外人员往来“快捷通

道”、物资运输“绿色通道”；全面实施外商投资法及其实施条例，进一步缩减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自由贸易试验区扩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发布实施……

一项项务实有力的举措，彰显中国进一步扩大开放的气魄和决心。

一个拥有14亿人口、超4亿中等收入群体，未来10年累计商品进口额有望超过22万亿美元的中国，致力于让自身市场成为世界的市场、共享的市场、大家的市场，为世界经济复苏注入强大动力与信心。

“中国将在世界经济复苏过程中扮演火车头角色。”瑞士经济协会首席经济学家鲁道夫·明施说。

因应新机遇新形势，中国致力于推动绿色发展、守护蓝色星球——

“这次疫情是一场危机，但我们要勇于在危机中抓住新机，在变局中开创新局。”6月11日，在同菲律宾总统杜特尔特通电话时，习近平主席道出了看待疫情冲击的辩证法。

后疫情时代应遵循怎样的发展方式？习近平主席指出，“人类需要一场自我革命”，不能再“沿着只讲索取不讲投入、只讲发展不讲保护、只讲利用不讲修复的老路走下去”，要“推动疫情后世界经济‘绿色复苏’”。

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习近平主席提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两个多月后的气候雄心峰会上，习近平主席进一步作出“到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森林蓄积量将比2005年增加60亿立方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千瓦以上”等庄严承诺。

这是中国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绿色转型的自觉行动，也是推动全球气候治理的责任担当。

“我们将说到做到！”习近平主席的话字字千钧。

“中国在发展过程中推动绿色发展、投资新科技，让广大发展

中国家看到发展与环保可以共存。”巴西里约热内卢州立大学国际关系专家毛里西奥·桑托罗说。

## 高举多边主义旗帜 坚定站在历史正确一边

2020年即将过去，新冠肺炎疫情却仍在造成全球范围内每日数十万人感染、上万人病亡。

与此同时，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凌行径上升，人们担心，世界是不是又要回到靠拳头说话，霸权主义、强权政治当道的时代。

世界怎么了？我们怎么办？“历史接力棒已经传到我们这一代人手中，我们必须作出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抉择。”在联合国讲坛上，习近平主席面向世界各国领导人发出呼吁。

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习近平主席站在人类社会进步的高度，把中国发展和世界发展结合起来，把中国人民的利益和世界人民的共同和根本利益结合起来，不断凝聚各国人民共同建设美好世界的最大公约数。

“历史接力棒已经传到我们这一代人手中，我们必须作出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抉择。”在联合国讲坛上，习近平主席面向世界各国领导人发出呼吁。

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习近平主席站在人类社会进步的高度，把中国发展和世界发展结合起来，把中国人民的利益和世界人民的共同和根本利益结合起来，不断凝聚各国人民共同建设美好世界的最大公约数。

“历史接力棒已经传到我们这一代人手中，我们必须作出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抉择。”在联合国讲坛上，习近平主席面向世界各国领导人发出呼吁。

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习近平主席站在人类社会进步的高度，把中国发展和世界发展结合起来，把中国人民的利益和世界人民的共同和根本利益结合起来，不断凝聚各国人民共同建设美好世界的最大公约数。

“历史接力棒已经传到我们这一代人手中，我们必须作出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抉择。”在联合国讲坛上，习近平主席面向世界各国领导人发出呼吁。

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习近平主席站在人类社会进步的高度，把中国发展和世界发展结合起来，把中国人民的利益和世界人民的共同和根本利益结合起来，不断凝聚各国人民共同建设美好世界的最大公约数。

“历史接力棒已经传到我们这一代人手中，我们必须作出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抉择。”在联合国讲坛上，习近平主席面向世界各国领导人发出呼吁。

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习近平主席站在人类社会进步的高度，把中国发展和世界发展结合起来，把中国人民的利益和世界人民的共同和根本利益结合起来，不断凝聚各国人民共同建设美好世界的最大公约数。

“历史接力棒已经传到我们这一代人手中，我们必须作出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抉择。”在联合国讲坛上，习近平主席面向世界各国领导人发出呼吁。

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习近平主席站在人类社会进步的高度，把中国发展和世界发展结合起来，把中国人民的利益和世界人民的共同和根本利益结合起来，不断凝聚各国人民共同建设美好世界的最大公约数。

“历史接力棒已经传到我们这一代人手中，我们必须作出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抉择。”在联合国讲坛上，习近平主席面向世界各国领导人发出呼吁。

## 京雄城际铁路全线开通运营

新华社石家庄12月27日电(记者齐中熙、高博)27日10时18分，雄安新区刚刚落成的雄安站内，复兴号高速动车组C2702次列车准时发出，驶向北京西站。

这意味着连接首都北京和“未

来之城”雄安的京雄城际铁路全线开通运营。开通后，北京西站至雄安新区区间最快旅行时间50分钟，大兴机场至雄安新区区间最快19分钟可达。

京雄城际铁路自北京西站引

出，经过既有京九铁路至李营站，接入新建高铁线路，线路全长91公里，其中北京西至大兴机场段已于2019年9月开通运营。此次开通的大兴机场至雄安新区段，设大兴机场、固安东、霸州北、雄安4座

车站。

作为我国智能高铁新标杆，京雄城际铁路凝聚中国智慧，是我国第一条全过程、全专业运用BIM技术设计的智能高铁，应用了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前沿科技，智能化设计达70余项。

右图：12月27日，从雄安开往北京西的首发列车停靠在雄安站站台。(新华社发)



## 关于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宁波市北仑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核准，同意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宁波市北仑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现正式进行公告。

机构名称：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支公司

机构编码：000038330206

机构住所：宁波市北仑区新碶黄山路268号

(皇府大厦)1幢1401-1室

经营区域：宁波市行政辖区

成立日期：2018年1月18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2020年12月23日

许可证流水号：0252289

联系电话：0574-86856015

客户服务电话：95506

邮政编码：315888

业务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关于新设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的公告

经宁波银保监局核准，同意新设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机构编码：B0160S233020028

许可证流水号：00639023

批准成立日期：2020年12月18日

营业地址：慈溪市庵东镇庵东公路438号

1-1室，2-1室(北侧4间)

邮政编码：315336

电话：0574-58010520

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23日

## 东部新城明湖南区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部新城明湖南区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2020]21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东部新城开发建设指挥部，招标人为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招标代理人为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市财政资金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东部新城明湖南区工程位于宁波市鄞州区，东部新城东片区中心区域。

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约301500㎡，地块东临湖茵路，西靠盛莫路，南侧为文卫路，北至后塘河。公共绿地(公园绿地)面积约73100㎡，地下室面积约11000㎡，地上建筑面积约9000㎡。

项目总投资：约52.39亿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13.79亿元。

设计概算：工程费用设计限额13.79亿元，具体以初步设计批复的设计概算为准。

服务期限：总周期150日历天，其中方案深化(含勘察、可研)30日历天，初步(含扩初)设计60日历天，施工图设计60日历天。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开工开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招标范围：本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勘察、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含扩初、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相关课题研究、绿色建筑及相关技术研究以及后续施工现场精细化管理服务。

标段划分：1个。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满足以下(1)(2)条件之一：

(1)同时具有①市政行业设计甲级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甲级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③建筑行业设计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④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由具备以上①②③④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2)同时具有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具备以上①②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不超过3家；联合体牵头人应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①市政行业设计甲级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甲级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主设计师由联合体牵头人派遣。

3.3 拟派主设计师须提供2名，其中1名具备园林绿化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承诺在职、格式自拟，编入资格审查申请文件)，1名同时具备市政道路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和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资格。

3.4 拟派总勘察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

3.5 其他：

(1)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拟派的项

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须按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要求完成录入。

(2)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不得具有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且限制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投标的违法行为记录，并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情形。

(4)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不得具有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且限制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投标的违法行为记录，并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情形。

(5)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不得具有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且限制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投标的违法行为记录，并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规定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内(北京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2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信息登记，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购买招标文件，同时在系统内登记联合体所有成员登录单位名称。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其中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100元)，售后不退。

4.4 如有补充文件，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投标人需自行下载相关文

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4.5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的交易单位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办理指南》。

4.6 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陈工)。

4.7 未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单位，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开标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安排详见电子指示屏幕)。

5.2 逾期送达(或上传)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 6. 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bidding.gov.cn)、宁波日报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松下街595号  
联系人：陈能辉

招标代理机构：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新晖路155号东城国贸大厦18楼  
联系人：王玲、唐虹波、刘霞  
电话：0574-87977480

招标(代理)人：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松下街595号  
联系人：陈能辉

招标代理机构：中冠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新晖路155号东城国贸大厦18楼  
联系人：王玲、唐虹波、刘霞  
电话：0574-87977480